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十 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 的议案》。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 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经公司控股股东首都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 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冯亚星女士为公司十一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十一 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 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附件:

冯亚星女士简历

冯亚星,女,35岁,法学硕士,具备中国法律职业资格。曾任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能源化工与新材料行业组高级经理;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战略投资经理。现任首都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法务。

经核实,冯亚星女士除在控股股东首都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截至目前, 冯亚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